

# 《西廂記》中崔老夫人形象新探

章 芳

元雜劇的巔峰之作《西廂記》源于唐代詩人元稹的傳奇小說《鶯鶯傳》，經由金代董解元《西廂記諸宮調》的創造性改編而大放異彩。其中最令人稱道的則是故事矛盾衝突的變化：由張生和鶯鶯二人之間的恩恩怨怨轉移到他們為追求愛情幸福而與講究世家大族體面的崔老夫人的矛盾鬥爭上，原來愛與不再愛的糾葛就演化成了愛與不准愛的衝突。王實甫在董解元的基礎上予以繼續強化，使得張生、鶯鶯、紅娘這一堅守愛情理想至上的陣營與以崔老夫人為代表力主婚姻現實第一的集團之間的矛盾高度尖銳、爭鋒相對。這兩番改變不僅使得《西廂記》的戲劇衝突相當複雜進而形成了劇本“立主腦”與“善刪削”的和諧優美以及“密針線”與“減頭緒”的嚴謹周密，以致金聖歎如此讚歎：“一部《西廂記》，只是一章。”<sup>[1]p270</sup>（《讀法》三十）；同時也使得在原有的“西廂故事”中無足輕重、可有可無的老夫人在《西廂記》中不僅舉足輕重、不可或缺而且愈發立體豐滿、真實複雜。

正因為如此，自“王西廂”問世以來，閱讀者和研究者對崔老夫人頗有微詞，認為她不僅是封建家長的典型代表，也是門第制度的偏執維護者，更是為了“蝸角虛名，蠅頭微利，拆鴛鴦在兩下裏”<sup>[2]</sup>的無情冷酷的反面角色。誠然，在《西廂記》中，崔老夫人始終處在張生、鶯鶯和紅娘的對立面與他們形成了激烈的對抗和巨大的碰撞。她也確有將相府家譜置於女兒情感之上的濃厚意識與明顯舉動。一句“我待經官來，辱沒了你父親，這等不是俺相國人家的勾當。”是她封建觀念的直白宣告；一句“相府三代不招白衣女婿。”是她家族意識的鮮明體現。這些言行舉止理所當然就成了崔老夫人被拷問與苛責的“呈堂證供”，縱使她渾身長滿了嘴，使出各種解數也無法為自己開脫。而閱讀固有的先入為主的心理定勢與“眾口鑠金，積毀銷骨”的價值判斷慣性則使得崔老夫人一次又一次，一代又一代的被誤讀。

對王實甫筆下的崔老夫人究竟該做怎樣的觀照？這的確是一個值得我們再次認真探討的話題，重新審視老夫人這一藝術典型也就成為了可能和必須。撇開《西廂記》複綫結構的安排對老夫人形象特質的定位不說，也不論為了設置的矛盾衝突更集中更尖銳以體現崔張反抗的堅決性，凸顯青年男女為爭取婚戀自由、抗爭封建禮教的頑強與執著。換言之，暫且不考慮劇情的發展走向和劇本結構的設置，單從面對和協調理想與現實的差異及矛盾之態度與方法而言，老夫人在劇本中同樣是可圈可點的成功形象，而非單一的負面典型。

## 一、對現實的清醒認識

崔老夫人和鶯鶯之所以會出現在普救寺，是因為崔相國過世，母女扶柩歸鄉。此時崔家繁華漸

去，危機驟臨，大有門庭冷落鞍馬稀之勢，老夫人很快意識到相國的離去對門第聲威和家族名望都會是致命的削弱與沉重的打擊。考慮到自己年事已高，又是女流之輩，加之膝下無子，拯救相府的唯一出路就是幫助尚未出閣的女兒尋覓到位高權重、家底殷實的夫家以支撐門面，也可藉此告慰相國的在天之靈。平心而論，老夫人的想法並無錯舛，她是深諳人情世故，看透了世態炎涼的過來人，生活教會她：理想固然美好，但現實畢竟殘酷。當務之急就是要解決相府面臨的身份危機和處境艱難，於是老夫人趕緊“寫書附京師去，喚鄭恒來相扶回博陵去。”<sup>[3]</sup>一來鄭恒是自己的侄兒，姑姑有事相求，他理應出力幫扶；二來崔、鄭兩家前已定親，鄭恒此番前來，亦是盡人婿之禮，全半子之孝，實乃心甘情願；再者，鄭恒乃尚書之子，此次會面也是確定並穩固與鄭家婚事的契機。于情於理，老夫人的做法都無可厚非。而突如其來的孫飛虎兵圍普救寺事件則讓老夫人在毫無防備之瞬間陷入了進退兩難之境，在這場生與死的比拼、信義與性命的較量中，老夫人毅然決定違背已與豪門富族尚書之家締結婚約的盟誓，與此同時她也放棄了日後崔家必須仰仗鄭家之名望而生存發展的可能，而她的不守承諾，不顧後果只是為了迅速解決崔家目前面臨的最大困難。此時的老夫人頭腦清醒、處事果敢，非常人所及，而她的急中生智出自她對女兒鶯鶯當下的生存困擾之清醒認識。

親口許婚張生之前，食言賴婚白馬將軍解危除困之後的老夫人頗有過河拆橋的嫌疑，然她情急之下的不得已之舉與情緩之後再次面對現實的實際情形又產生了矛盾：既然有諾于張生，理應言而有信；既然有約于鄭恒，理應遵守盟定。兩相權衡，舍輕就重，老夫人再次顯示了她面對現實問題的決斷：張生救女是特殊情境中的小插曲；鄭恒娶女是生活常態中的大合唱。小插曲不足多慮，大合唱尚需盡力。作為母親，老夫人在危難之際將女兒的性命視為當務之急而放棄承諾，這是角色使然；作為相國的當家人，老夫人將家事利益放置首位而違背允諾，這是身份使然。無論何種情形，不管作出怎樣的決策，老夫人都是以當下的主要矛盾，以現實的最大困擾為出發點來清理自己的思維，來決定自己的行為。處事如她，何錯有之？清醒如她，何人能及？

## 二、對理想的世俗化理解

同為女性，老夫人對愛情的感悟與理解並不比鶯鶯膚淺和單薄，她對張生也並非一味排斥，否則開始她不會讓崔、張以兄妹相稱，最終她不會允崔、張以夫妻共處。老夫人之所以背信棄義許諾又反悔，又在鄭恒謊報張生另娶之時，準備把鶯鶯嫁給鄭恒而不顧“相府無再嫁之女”的家規，一方面固然是出自對“禮”的維護，另一方面也確實緣於一位母親對女兒的擔憂、顧念與愛護。

因為鶯鶯是涉世未深的千金小姐，不諳世事的大家閨秀，父親在世時，她完全沒有衣食之憂和生存之慮。正值青春萌動的美麗少女鶯鶯對“外像兒風流，青春年少；內性兒聰明，冠世才學”<sup>[4]</sup>的張生一見鍾情，再見傾心是很自然、很真實的情感流露，正如金聖歎所言：“夫張生，絕代之才子也；雙文，絕代之佳人也。以絕代之才子，驚見有絕代之佳人，其不辭千死萬死，而必求一當，此必至之情也。即以絕代之佳人，驚見有絕代之才子，其不辭千死萬死，而必求一當，此亦必至之情也”<sup>[5]</sup>（《琴心》折總批），這樣的“必至之情”使得鶯鶯對張生一往情深，她當然無暇顧及將來

兩人的衣食住行這些儘管世俗但現實的問題。但老夫人不同，她是過來人、旁觀者，更因為她是母親，所以她跟陷入情網的鶯鶯考察對象的角度，考慮問題的層面當然迥然不同。老夫人清楚地知道愛情這東西既美好又微妙，既珍貴又善變。無數的經驗和現實的生活告訴她再真的感情也難抵繁雜瑣碎的家事的拖累，沒有物質支撐與經濟保障的婚姻是禁不起時間的耗費的，正所謂“貧賤夫妻百事哀”。女兒鶯鶯行端貌美，加之從小受過嚴格的詩文訓練，亦能出口成章，但這些都不足以讓其有安身立命之本，養家糊口之資。在傳統的中國封建社會裏，一切以男子為中心，女子無論出身貴賤還是天生智愚，都只能依附男子。“男女內外有別”、“男尊女卑”的不平等道德規範壓制、扼殺了女性在政治、經濟等方面的發展潛能，家庭是她們活動的唯一場所，倚靠丈夫生存的事實造成了女子生活質量高低、幸福指數大小的決定因素只能是所嫁之人的權勢與財力的有無及多寡，即使貴為千金的相國小姐鶯鶯也難脫封建桎梏的束縛。此時的張生雖然飽讀詩書、風流儒雅，但畢竟只是一介寒儒，既無聲勢顯赫的家族背景，也沒有豐厚盈實的經濟後盾。與家世顯赫、富有財產的鄭恒相比，老夫人舍張取鄭，當然是明智之舉。後來得知崔、張二人生米已成熟飯，老夫人十分被動，但她靈機一動、急中生智，提出讓張生赴京趕考並以此作為二人聯姻的條件，這並非只是權宜之計。因為張生有膽略有才識，掙揣一個狀元回來並非難事，老夫人並無刁難張生的意思。張生對自己此次科考相當自信：“小生這一去，白奪一個狀元。”既然“學而優則仕”，那麼張生高中，鶯鶯盡可以妻憑夫貴，就有了物質上的滿足和生活上的安定。作為母親，此時的老夫人亦可安心放膽地“功成身退”了，即使日後鄭恒上門糾纏也有足夠的權勢與之抗衡。倘若張生科場敗北、名落孫山，立下了“軍令狀”的他自然沒有臉面和資格來與老夫人討價還價，所以“自始至終，都沒有真正的禮教的束約，而是將其作為一種工具，合用則用，不用則舍”<sup>[6]</sup>的崔老夫人對理想的理解是在他人之上的。

### 三、對女兒的實在的愛

作為母親，崔老夫人對女兒的愛毋庸置疑，舐犢情深最典型的體現在《寺驚》一折裏，當孫飛虎兵圍普救寺時，為了女兒的安危，老婦人全然不顧鶯鶯已有婚約在身的事實，當即提出誰能退兵就將女兒許配給誰，可見當封建禮教與女兒的生命發生衝突時，老夫人是寧可辱沒相府家譜也不願讓鶯鶯受苦的。她並不是像前人評價的那樣是一個古板、頑固、冷酷的家長，她並非信奉“丈夫生而願為之有室，女子生而願為之有家。父母之心，人皆有之。不待父母之命，媒妁之言，鑽穴隙相窺，踰牆香蔥，則父母國人皆賤之”<sup>[7]p271</sup>（《孟子·滕文公下》）的老頑固，相反她靈活機變，善於應對。儘管後來她出爾反爾了，那也是因為當時她並不知張生的家底如何，如果張生出自高門大戶，老夫人斷不會食言。可憐天下父母心，老夫人寧可自己背負忘恩負義的罵名，也不願女兒日後受苦遭罪。試想，如果老夫人對崔、張之事不聞不問，不管不顧，任由他們唯情至上，愛得死去活來，那麼結局必定是二人在短暫的歡愉恩愛之後卻因為柴米油鹽醬醋茶這些瑣碎繁雜的困擾而爭論不休最終一拍兩散。那樣的《西廂記》雖然也是“有情人終成了眷屬”，但悲劇性的末尾也許會讓更多人

唏噓感歎“婚姻是愛情的墳墓”之無奈吧？在老夫人看來與其日後眼見張生、鶯鶯這一對才子佳人在貧困之時你埋我怨，相互指責，甚至拳腳相對，還不如讓現在的自己背負罵名叫這一雙小兒女暫時忍受昨夜成親，今日別離的苦痛以換取張生功成名就，夫妻富貴的美好未來。正所謂長痛不如短痛，捨不得孩兒套不住狼。可見借助崔老夫人在崔張人生大事上的決斷，劇作者不僅解決了鶯鶯和張生終成眷屬的問題，而且還回答了有情人成了眷屬後會怎麼樣該怎麼辦的問題，這不能不說是王實甫的先見之處，高明之端。

正如魯迅在《傷逝》中所說的那樣“愛，必須有所附麗”，張生和鶯鶯太年輕，他們還沒有這樣切身的感悟，老夫人不想讓鶯鶯有後悔的那一天，因為她深深地懂得“那些與變化無常的事物相結合的人確實是極其可悲的，因為，既然這些事物是在他的能力之外，受許多偶然情況所支配，所以當他為這些事物所困擾時，他是不可能從中得到解脫的”<sup>[8]p195</sup> 所以她的擇婿標準和訓婿方法，都是未雨綢繆之舉，我們實在不應苛責。既然張生有變壓力為動力的潛質，既然張生有給愛人美好未來的能力，那麼崔老夫人對他“狀元及第”的希冀就不僅僅是一種苛求，而應視為張生發奮進取的外在催化劑。崔老夫人對張生的逼與壓固然有些不近人情，但這與日後擁名坐利、衣食無憂、夫恩妻愛的生活相比又算得了什麼呢？況且衣錦還鄉後榮耀滿身、富貴盈袖的張生既有金榜題名的喜悅又有洞房花燭夜的幸福更有與美嬌妻鶯鶯共用不盡的尊貴榮富，之前的付出與努力豈不顯得更有意義與價值？

毫無疑問，通過科舉以榮身亦是作者王實甫的希冀，王氏身處科舉被廢除的元代，他想通過張生寄託文人入仕的渴望是顯而易見的，而張生“一舉成名天下知”的榮耀更反襯了儒學式微的失望與儒生困窘的無奈。沒有老夫人的敦促，就沒有張生赴考最終功成名就的理想達成，我們就體會不到王實甫對現實社會裏儒生顛倒不如人的深痛感悟。單一認定王實甫對崔老夫人這一形象設置的負面效應，顯然是不符合作者當時的身份處境和心理焦慮的。用心良苦的王實甫精心打造的崔老夫人這一形象實在不應該成為後世研讀者詆毀和斥責的對象。

因此，面對理想和現實矛盾的老夫人，雖然在一定程度上暫時讓鶯鶯犧牲了愛情的理想，保全了相府的聲譽，確有自私之處；但為人之母的責任，又促使她用自己的固執讓女兒贏取了現實的婚姻，並最終使得鶯鶯獲得了真摯的愛情與美滿的婚姻，這樣的大團圓是對理想的肯定與對現實的尊重的諧和。老夫人的一片苦心為女兒撐起了幸福的明天，她不愧是權衡理想與現實的高手！這樣的母親理應得到我們的敬重、景仰和愛戴。

#### 注釋：

- [1] [5] 王運熙、顧易生. 中國文學批評史 [M]. 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2.
- [2] [3] [4] 王實甫. 西廂記 [M]. 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63.
- [6] 李莉. 試論西廂記的“王字型”人物結構 [J]. 長城，2010 (05).

[7] 阮元校刻十三經注疏 [M]. 北京：中華書局, 1980.

[8] 斯賓諾莎. 神、人及其幸福簡論 [M]. 北京：商務印書館, 1987.

(章芳：長江大學文學院講師)